

透視

美国华裔文学

Inside the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 张龙海 著

南开大学出版社

南开
21 世纪华人文学丛书

南开 21 世纪华人文学丛书

透视美国华裔文学

**Inside the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南开大学出版社
天 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透视美国华裔文学 / 张龙海著. —天津: 南开大学出版社, 2012. 7

(南开 21 世纪华人文学丛书)

ISBN 978-7-310-03949-4

I. ①透… II. ①张… III. ①华人文学—文学研究—美国 IV. ①I71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29291 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南开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 孙克强

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4 号 邮政编码: 300071

营销部电话: (022)23508339 23500755

营销部传真: (022)23508542 邮购部电话: (022)23502200

*

唐山天意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880×1230 毫米 32 开本 6.5 印张 2 插页 179 千字

定价: 18.00 元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电话: (022)23507125

前 言

有些学者对美国华裔文学及其研究抱着悲观的态度，认为它们已是江郎才尽、山穷水尽。我认为不然。在全球化浪潮的推动下，美国社会更加趋向多元化，各少数族裔更加活跃。美国华裔文学也不例外。经过一百多年的发展，美国华裔文学冲破层层阻力，冒现于排华浪潮之中，成长于民权运动之时，正以其特有的魅力吸引着越来越多的读者和批评家。纵观美国华裔文学的发展，具有以下四个特点。

首先是起名较晚。尽管华人早于 19 世纪中叶就开始大规模移民美国，但是美国主流社会不仅歧视、排斥他们，而且一直将他们称为“华人”（Chinese）。他们只能被动地接受这一属性表征。美国华裔作家黄玉雪出生于美国，成长于美国，是美国公民，但是却只好称自己为“华人”。她在 1945 年发表的自传《华女阿五》（*Fifth Chinese Daughter*）仍然将自己当成中国人，而不敢用《美女阿五》（*Fifth American Daughter*）命名自己的作品。这种状况直到 20 世纪 60 年代才得到改变。60 年代末期，美国日裔社会活动家市冈裕次教授创造“美国亚裔”（Asian American）这一术语，以此标明所有在美国具有亚洲血缘的人。由于这一术语的提出与使用，各个更小范围的亚裔族群名称也相继出现，如美国华裔（Chinese American）、美国日裔（Japanese American）和美国韩裔（Korean American）等。这样，美国华裔才真正拥有自己的“名字”。

第二是界定复杂。美国少数族裔文学的一个共同点是包含各种语言创作的作品，界定起来相当困难。一方面，美国华裔外延很广，包括在美华裔、华人和华侨。按照这一思路，美国华裔文学应该涵盖这一群体所创作的作品，不管是英语的，还是中文的。但是，美国华裔文学是美国文学的一部分，而美国文学指的是用英语创作的作品。美国最具权威的《诺顿美国文学选集》(*The Norton Anthology of American Literature*)只收录英语作品，其他语言的作品与之无缘。因此，美国华裔文学是否涵括那些中文作品，这一问题值得商榷。

第三是内容丰富。跟其他少数族裔文学一样，美国华裔文学涉及面广，内容十分丰富。从文体来看，小说创作最为繁荣，主要代表作有汤亭亭的《孙行者：他的即兴曲》、赵健秀的《甘卡丁之路》、李健孙的《荣誉与义务》、谭恩美的《喜福会》、雷霆超的《吃碗茶》和伍慧明的《骨》等等；戏剧和诗歌也颇有成就，戏剧有赵健秀的《鸡舍华人》和《龙年》、黄哲伦的《蝴蝶君》，诗歌有姚强、梁志英和张黎芳的作品等。就内容上看，美国华裔文学作品有的侧重于中国元素，如谭恩美的《喜福会》和汤亭亭的《女勇士》，有的探究属性问题，如汤亭亭的《孙行者：他的即兴曲》，有的重构历史，如赵健秀的《唐老鸭》和汤亭亭的《金山勇士》，有的则探讨美国梦，如任碧莲的《典型的美国人》。

第四是风格多样。早期美国华裔作品多为自传，讲述年轻华裔在美国不平凡的成长历程，如刘裔昌的《虎父虎子》和黄玉雪的《华女阿五》。随着美国华裔文学的发展，华裔作家在写作风格上不断创新，创作技巧日趋成熟。谭恩美的讲故事才能堪称一流，她在作品中把中国元素和美国元素结合得天衣无缝；汤亭亭把传记和小说结合起来，让人看不出她的《女勇士》到底是非小说还是小说；赵健秀多才多艺，在创作手法上力求新颖，不落俗套，在《甘卡丁之路》中采用后现代派技巧来颠覆白人一手塑造的、在白人世界中家喻户晓的陈查理形象。

本书共分成五章。第一章主要探讨美国华裔文学的界定和归类、历史和现状，以及中国大陆的美国华裔文学研究状况。第二章从水

仙花的中国情结，黄玉雪的双重属性，汤亭亭的焦虑、误读和妇女观，以及伍慧明对文化属性的思考等来考量美国华裔文学的中国性问题。第三章通过黄哲伦颠覆东方主义、谭恩美的母女情结和社会关注、汤亭亭和赵健秀的后现代派手法与任碧莲的美国梦等剖析美国华裔文学的发展与超越。第四章重点探究美国华裔族群在集体失声之后通过家庭故事和梦境诉说等重构美国华裔历史的过程。第五章从关于美国华裔的刻板形象、东方主义叙事策略和赵健秀与汤亭亭之间的论战等分析中美两国之间的文化张力。

本书的完成得益于各位老师、同行、单位和学生的帮助。恩师杨仁敬教授长期以来关心我的成长，不断鞭策、鼓励和帮助我。我的导师美国耶鲁大学哈罗德·布鲁姆教授和北京外国语大学吴冰教授（2012年3月去世），南京大学张子清教授、杨金才教授等在学术问题上给予无私的帮助。本书部分内容原为我在《当代外国文学》、

《外国文学》、《外国文学研究》、《英美文学研究论丛》、《美国文学研究论文集》、《比较文学：东方与西方》、《外语与外语教学》、《文艺报》、《剑河风》和《外国文学动态》等期刊发表过的论文，经过修改后根据主题编入不同章节。为了使本书更为全面，我特别邀请我的硕士生分别撰写三节：第二章第五节由肖芳完成，第三章第一节由黄碧娥完成，第三章第二节由谢燕燕完成。我的博士生王增红详细校对本书稿。南开大学出版社及其编辑张彤女士对本书的编辑和出版做了许多工作。2012年2月，厦门大学安排我到中央党校学习，使得我有更多的业余时间对本书的各项工作进行“收官”。对以上提及的和没有提到的、长期以来关心支持我的教学科研工作的领导、老师、朋友和单位，我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致意。

张龙海

2012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综述	1
第一节 美国华裔文学的界定和归类	1
第二节 美国华裔文学的历史和现状	8
第三节 美国华裔文学研究在中国	16
第二章 美国华裔文学与中国文化	27
第一节 水仙花的中国情结	27
第二节 黄玉雪的双重属性探索与构建	35
第三节 汤亭亭的焦虑和误读	42
第四节 汤亭亭的妇女观	50
第五节 伍慧明对文化属性的思考	56
第三章 发展与超越	69
第一节 黄哲伦颠覆东方主义	69
第二节 谭恩美的母女情结和社会关注	78
第三节 汤亭亭的后现代主义	91
第四节 赵健秀的后现代主义	104
第五节 任碧莲的美国梦	116
第四章 重构美国华裔历史	125
第一节 美国华裔集体失声	125
第二节 汤亭亭的家庭故事	132
第三节 赵健秀的梦境诉说	138

第五章 文化走向	147
第一节 想象构建形象——美国华裔的 刻板形象	147
第二节 汤亭亭的东方主义叙事策略	160
第三节 关公战木兰 ——透视美国华裔作家赵健秀 和汤亭亭之间的文化论战	169
参考文献	181

第一章 综 述

第一节 美国华裔文学的界定和归类

以“大熔炉”著称的美国接受了来自不同国度的移民，逐渐融合他们带来的文化，形成美国主流文化。然而这并不是说外来文化已经完全被同化。它们仍然保留着本民族的特色，在美国文化中求同存异。特别是二战之后美国移民政策的放松和歧视性策略的缓和，越来越多的移民涌入美国，各民族移民的后裔的数量也迅速增加。随着他们的社会经济地位的提高，他们的民族力量和文化特色也逐渐显示出来，慢慢地在美国文化中占有一席之地。因此，现在的美国形成了以主流文化占主导地位、多元文化蓬勃发展的局面。这种局面从文学中便可见一斑。美国犹太文学队伍壮大，成果喜人。索尔·贝洛（Saul Bellow）就是其中一名健将。他勤劳耕耘，著作颇丰，于1976年获得世界文学最高奖——诺贝尔文学奖。约瑟夫·海勒（Joseph Heller）以《第二十二条军规》（*Catch-22*, 1961）而声誉鹊起，成为美国当代著名小说家。美国黑人文学不甘示弱，奋起直追。《看不见的人》（*Invisible Man*, 1952）、《土生子》（*Native Son*, 1940）和《紫色》（*The Color Purple*, 1982）等作品已经家喻户晓。托妮·莫尼森（Toni Morrison）更是一鸣惊人，于1993年荣获诺贝尔文学奖。而美国华裔文学以其特有的内容，经过艰苦、坎坷的奋斗，终于在美国文学中脱颖而出。

那么，如何界定美国华裔文学呢？要给美国华裔文学下个确切的定义难度较大。它是否包括美国华人的所有作品，不管其主题如何，或者包含那些以华人为主题的作品。有些人主张那些在美国居住一段时间的华人所创作的作品均可纳入，而有些人赞同只有那些在美国土生土长的华裔的作品才能入围。2000年11月在洛阳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召开“全国美国文学研讨会第十届年会暨学术研讨会”时，东道主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姚乃强教授作了“定义的困难和归类的困惑——谈文化批评与当代美国作家的归类”的大会发言，认为简单地用种族、阶级和性别作出归类，不能全面地完整地反映出美国作家的真实面貌。此语激起千层浪，许多与会代表以此为依据，就美国华裔文学提出一些问题，例如怎样界定美国华裔文学，其范畴外延何在，什么作品才称得上美国华裔文学等。本节拟针对这几个问题，从定义、范畴和命名等方面出发，对美国华裔文学进行界定和归类。

由于华裔文学是亚裔文学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因此可以从一些知名的评论家对美国亚裔文学的定义得到启示。美国华裔作家和评论家赵健秀（Frank Chin）在《哎呀！亚裔作家选集》（*AIIEEEEE! An Anthology of Asian-American Writers*, 1974）中把华裔作家分成两类：归化（美国化）的华人作家和美国华裔作家，其评判标准是作家本人是否“产生美国华裔感性”（*birth of Chinese American sensibility*），而不是作家本人的出生地。同样是在中国大陆出生，林语堂和黎锦扬（C.Y.Lee, 1917— ）就被他排除在其所编的文集之外，而尽管朱路易（Louis Chu, 1915—1970）9岁才从中国到达美国，却被赵健秀所推崇（详见 Chin, 1983: iX）。在1991年出版的《大哎呀！美国华裔日裔文学选集》（*The Big AIIEEEEE! An Anthology of Chinese American and Japanese American Literature*）中，赵健秀进一步指出，第一代在美国出生、使用英语进行创作的华裔作家接受白人有关华人的刻板形象（*stereotype*），皈依基督教，以自传等迎合白人口味，

是假华裔作家，如黄玉雪（Jade Snow Wong, 1922—2006）^①、汤亭亭（Maxine Hong Kingston）和谭恩美（Amy Tan）等，而真正的华裔作家都致力于打破白人的刻板形象，如水仙花（Sui Sin Far, 原名 Edith Eaton, 1865—1914）、张黎芳（Diana Chang）等，因为他们立足于中国古典文学、建立起美国华裔文学的英雄传统（详见 Chin, 1991: 8—12）。

历史学家陈素贞（Sucheng Chan）在《美国亚裔诠释史》（*Asian Americans: An Interpretive History*, 1991）中把 20 世纪 60 年代以前居住和工作在美国的亚洲人算为移民，把他们的孩子（20 世纪前半叶出生）称为美国出生的亚裔或者第二代的美国亚裔。而 60 年代之后的都被称为美国亚裔，不管是哪里出生的，因为他们都会在美国居住下来，成为美国公民（详见 Chan, XVI）。

黄秀玲（Sau-ling Cynthia Wong）认为 Asian American 本身具有灵活性和流动性。它不单纯是固定所指物的标签，也是一种符号，是多元政治和文化力量争执的场所：“‘美国亚裔’这个术语本身就很简单：它调节所有影响亚裔日常生活的社会政治、文化的竞争力量。这个术语用于日常生活会出现不确定性：虽然在公共场所，‘美国亚裔’已经日益为人所接受，但是私下里大部美国亚裔继续把自己定位为亚群。而且，这个术语既可指‘美国出生的亚裔’，也可指‘亚洲人和白种人的混血儿’。即使是该族裔内部使用这个术语的人也无法指望能有一致的用法，而必须根据其语境来界定其意义。”（Sau-ling Cynthia Wong, 1993:7）

林雪莉（Shirley Geok-lin Lim）和林英敏（Amy Ling）则认为，文本本身日趋隐定，美国亚裔文学研究应从历史纵深方向来研究，

① 黄玉雪的出生日期有两个版本。在弗兰克林·伍（Franklin Ng）等合编的《亚裔百科全书》（*The Asian American Encyclopedia*, 1995）中写成 1922 年，而由哈罗德·布鲁姆（Harold Bloom）编写的《美国亚裔女性作家》（*Asian-American Women Writers*, 1997）中写的是 1919 年。黄玉雪本人在其代表作《华女阿五》（*Fifth Chinese Daughter*, 1945）中写道：“1934 年冬天，在玉雪的记忆中，旧金山第一次下雪。对妈妈来说，这已是第二次了。第一次下雪是 1922 年的寒冬，这场雪为她给刚出生的女儿取名带来灵感：‘雪，象征着纯洁。’”因此，她应是 1922 年出生。

不断发掘挽回被埋没的文本。因此，这个有意义的文本也包括用亚洲各国语言创作的作品、前往美国的亚洲游客的见闻、受过良好教育的第一代美国亚裔的自传、华工的工作歌谣、天使岛被拘留者所作的诗歌，以及 40 年代集中营里美国日裔所发表的作品等（详见 Lim, 3）。

张敬珪（King-Kok Cheung）在她和斯坦·约基（Stan Yogi）合著的《美国亚裔文学书目提要》（*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1988）中扩大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的范畴。首先被纳入的是那些定居在美国和加拿大的亚裔作家的作品，不管他们何处出生、何时定居和如何阐释其经历；其次是那些混血儿，他们父母中有一个是亚洲人；再次是那些并非北美洲的长久居民，只要他们描写亚洲人在美国和加拿大的经历（Cheung, V）。张敬珪之所以把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扩大到整个北美洲，将其扩展成北美洲亚裔文学，是因为现在美国亚裔文学作家正在寻找其声音，处于生长期，需要鼓励和壮大声势。可见其良苦用心。

金伊莲（Elaine Kim）则从另一角度来界定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我把美国亚裔文学定义为由美籍华人、日本人、朝鲜人和菲律宾人后裔用英语所创作的作品”（Kim, Xi）。她不仅排除了在亚洲的作家甚至是用亚洲各国语言创作的有关美国经历的作品，而且还排除了美国亚裔用英语创作的有关亚洲的作品，除非是用来揭示美国亚裔意识。

从以上的定义可以看出，争论的焦点是地缘、血缘与语言。其实 Chinese American 一词已经道出其中奥妙：这是一种双重联系、双重属性，只是 American 是中心罢了，即 Chinese 是根，是 American 产生的基础，American 是果，是 Chinese 的归宿。如果将其割裂，在美的 Chinese 变成有根无果，没有作为，而 American 则成为无根之果，难以长久。因此，广义上的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应该包括定居在美国的华裔、华人（不管其出生何处）用英语或者中文创作的描述其在美国的生活体验和奋斗历程的文学作品。而狭义上的美国华裔文学则强调出生、生长或者定居在美国、成为美国公民

的华裔、美籍华人用英语创作、描写其在美国的生活体验和奋斗历程的文学作品。至今为止的主要美国文学史、选集等均只收录用英语创作的作品，尽管美国的多族裔文学（multi-ethnic literature of the United States）发展迅猛。^① 所以，笔者主张狭义上的美国华裔文学，并以此定义为基础撰写了博士学位论文《美国华裔小说和非小说中属性的追寻和历史的重构》（Searching for Identity and Reconstructing History in Chinese American Fiction and Nonfiction）。^②

因此“美国华裔文学”这一术语至少包括三层含义。首先，它是美国文学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从族裔这一视角将它归类，既有别于美国非裔文学、美国犹太文学和美国印第安文学，同时，又同它们一起构成美国少数族裔文学，成为美国文学的一支主力军。其次，这些作品不仅描写美国华裔的生活体验，如两种文化的冲击所产生的种种困惑、追寻属性、实现美国梦等，构建美国华裔文化，同时也挖掘其先祖在美国大地上留下的足迹，打破静音，重构历史。第三，美国华裔文学出自那些定居在美国的华裔、华人（不管他们是在美国出生，还是中国出生）用英语创作出来的作品；或者那些出生、生长或者定居在美国、成为美国公民的华人后代、美籍华人用英语创作的文学作品。

另外，如何翻译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是个值得商榷的问题。其实 Chinese American 这个词的外延极广，不仅包括华人、华工、归化的华人、旅美华人、美籍华人，同时也包括这些人在美国的后裔等。同时，在美华人的属性有多种说法，如中国人（Chinese）、美国的中国人（American Chinese）、归化的华人（naturalized Chinese）、美国化的中国人（Americanized Chinese）、移民中国人（immigrants

① 单德兴博士指出，美国文学虽然是个多族裔文学，却理所当然地以英文为美国文学的语文。而中国台湾学术界研究的课题 LOWINUS (Literature of What Is Now United States) 的优点是探索多语文的美国文学的可能性，将多族裔，尤其多语文的观念，付诸实行，挖掘出长久以来在美国被忽视的非英文的文学作品。请详见单德兴博士撰写的《铭刻与再现：华裔美国文学与文化论集》，台北：麦田出版公司，2000年，第275—291页。

② 笔者的博士论文完成于1998年至1999年，并于1999年顺利通过答辩。

Chinese)、美国华裔(Chinese-American,以后弃掉连字符,成为 Chinese American)和典型的美国人(typical American)等(详见单德兴,1994)。一个内涵如此丰富的词语很难在中文里找到一个与之匹配的对等词。如旅美华人侧重指尚未加入美国国籍的华人,美籍华人则指第一代移居美国加入美国国籍的华人,而美国华裔指在美的华人的后代。然而,再难的词也要根据其主要意思翻译出来。由于新生的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中的许多作家都是华人后裔,所以只能勉强地将其译成“美国华裔文学”,以别于华人文学或者华文文学。

目前国内对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看法比较一致的是,都认为是华裔文学,只是两个词摆的位置不同而已,有的译成“华裔美国文学”,有的则译成“美国华裔文学”。台湾学者主张按照英语顺序,译成“华裔美国文学”,并对此领域作了相当可贵的探索与研究,举办专题研讨会,如“文化属性与华裔美国文学研讨会”和“再现:第二届华裔美国文学研讨会”等。根据著名中国台湾学者单德兴博士在其专著《铭刻与再现:华裔美国文学与文化论集》所作的统计,截至2000年,中国台湾学者对美国华裔文学的研究硕果累累,共有中文论文37篇,英文论文28篇,硕士学位论文20篇等(详见单德兴,2000:365—387)。而中国大陆在这一领域的研究也开始兴起。如1998年在西安举行的全国美国文学学会第九届年会上所提交的论文只有两篇是关于此领域的,而2000年洛阳全国美国文学学会第十届年会的论文中增加到6篇。^①大陆学者中以北京外国语大学吴冰教授和南京大学张子清研究员为代表,他们主张使用“华裔美国文学”。吴冰教授在其《华裔美国作家研究》一书中,以及她创办的“北京外国语大学华裔美国文学研究中心”都使用“华裔美国文学”。张子清研究员在早期的研究中使用“美国华裔文学”,如他为《女勇士》中译本所作的总序题目就是“美国华裔文学”;后来,他改用“华裔美国文学”,如发表在2000年第1期《外国文学

① 详见第一章第三节。

评论》中的“与亚裔美国文学共生共荣的华裔美国文学”。当笔者与他交谈，问起其中的转变时，他说由于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的界定难度较大，因此只好根据其英文顺序来翻译。

笔者在“美国华裔文学的历史和现状”（《外国文学动态》，1999 年第 2 期）中指出：“美国华裔文学”这个支流是美国文学的有机组成部分，是部分与整体的关系。它有别于美国印第安文学、美国黑人文学等。根据中文的表达习惯，一般先说大的、再说小的。所以“‘美国华裔文学’比较符合中文的表达法和逻辑思维”（张龙海，1999: 4）。“美国华裔”与“华裔美国”的内涵与外延均有所不同。前者强调的是美国，这些华裔是美国的一个分子，只是不同于美国其他少数族裔，如美国非裔、美国日裔等；而后者则强调华裔，以区别于华裔英国（人）、华裔澳大利亚（人）等，并非像英语一样强调其美国性。因此，笔者和一些青年学者，如中央民族大学郭英剑教授和译林出版社王理行博士等，主张使用“美国华裔文学”。

还有一点认识上的误区需要指出，当汤亭亭、任碧莲第一次到中国访问时，对我们一些人所说的“欢迎你回来”（Welcome You Back）感到莫名其妙，因为她们认为以前没有来到中国，何来的“回来”。我们许多人想当然地认为，她（他）们是华人的后裔，因此肯定是中国人。这种观点有失偏颇。在美华人的后裔身上流着炎黄子孙的血，可这并不等于说她（他）们就是中国人。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她（他）们只是华人的后裔，是美国公民，并非中国公民。其次，这些 ABC（美国出生的华裔，American-Born Chinese）脑海中的中国并非是自己亲身经历的中国，而是通过新闻媒体、书本、父母的故事等得到一些有关中国的模糊印象。其心中的中国是一种想象的产物——一个满目疮痍、一片凄凉的国度。

华裔不是中国人，但是这不等于说他们就可以跟中国和中国文化断绝关系，因为，正如赵健秀所说的，“不管我们的穿着、讲话和行为举止形式有多白，我们始终成不了白人”（Chin, 1991: 2）。其实，他们心目中的美国也是想象的——是个机会均等、实现理想的

场所。然而，在现实社会里，跟白人相比，他们却要付出双倍、甚至多倍的努力才能取得同样的成就。作为作家，他们只能充分利用这个血缘关系，开采中国文化，展示本族裔特有的生活方式和传统文化，与霸权话语相抗衡。

第二节 美国华裔文学的历史和现状

华人移居美国最早记录是 1785 年，而大规模的华人移居出现在 1849 年之后，即美国的淘金热。随着这批华人的迁徙，美国华裔文学作品逐渐冒现。美国华裔文学最早可以追溯到 19 世纪后半叶。黄山 (Wong Sam, 音译) 和他的助手于 1875 年用中英文发表了《英汉手册》(*An English-Chinese Phrase Book*)。此手册的目的主要是对付当时的反华法案、种族歧视和美国社会习俗。黄山和他的助手将其在美的经验记录下来，内容包括生意策略，如何对付刑事法、如何和白人打交道等。这些经验有利于华人在陌生的国度中生存下去。1887 从耶鲁大学毕业的李恩富 (Lee Yan Phou, 1861—1938) 发表《在华童年》(*When I Was a Boy in China*)，这是美国华裔文学第一本自传。1912 年，水仙花 (Sui Sin Far, 1865—1914) 的《春香太太》(*Mrs. Spring Fragrance*) 发表后成为第一部美国华裔小说。由于排华、反华政策变本加厉，华人的处境日益艰难。1882 年，排华法案被通过，严禁华工进入美国，中国商人、官员等入境也受到牵连。1892 年全年竟无一名华人进入美国。美国的这种排华运动竟然持续到二战期间。由于当时中国和美国的盟国关系和形势发展的需要，美国国会终于在 1943 年废除排华法案，这样，长达 61 年的禁止华工进入美国的悲剧才被中止。在这期间，华人几乎在美国销声匿迹，更不用说进行文学创作，因为多说几句话很容易惹祸上身。美国华裔文学的真正成长期是从二战期间开始的。

开始学习创作的华裔先从自传起步，因为自身的经历可以为创作提供丰富的第一手材料。通过自传形式，他们描写了自己身处双重文化之中的经历和感受，叙述了他们认同于美国主流文化的追求。通过自传文学，美国华裔叩开了美国文学的大门，正如翁尼 (James

Olney)在评述黑人文学时所说的,“黑人的历史多保存在自传中,而不在正规的史料中……自传为黑人作家开了一道门,使他们的作品得以进入文学的殿堂”(何文敬,58)。一般来说,刘裔昌(Pardee Lowe)的《虎父虎子》(*Father and Glorious Descendant*, 1943)是美国华裔用英语撰写的第一部自传。

此部作品的一大特点是,全书共三十三章,都以父亲来命名,如“父亲取名”(Father Picks a Name)、“父亲进城”(Father to Town)等。而全书写的是作者的成长过程。亚裔文学著名评论家金伊莲曾说:“本书实际上是关于‘虎子’,为了突出儿子,书中不惜排斥父亲。”(Kim, 62)而对父亲的排斥说明了另一个问题,父子两代人的冲突,也就是中国文化和美国文化的冲突与融合。刘裔昌从小在美国长大,接受白人教育,因此对中国文化持否定态度,认为他父亲的所作所为不够美国化,莫名其妙。“对刘裔昌而言,中国的事物都是令人厌恶、无法接受,而美国的事物却是令人神往、无法抗拒;中国是落后的象征,而美国却是现代化的化身。”(Kim, 63)然而,这只是他的美国自我。而他的中国自我则认为美国是野蛮的。这两个自我互相斗争,互相排挤。一方要进入美国主流文化,被美国化,而另一方却要守住中国的根。这场斗争的结果当然是以刘裔昌的胜利而告终。他和一个美国姑娘私自结婚,因为他担心父亲不承认这门亲事。而在传记的最后,他父亲不但接受这位美国媳妇,而且还为儿子能说一口流利的英语而感到骄傲。父亲的同意说明反映在他身上的中国文化逐步被儿子所追寻的美国文化所融合,这两种文化终于在作品的结尾中从冲突走向融合,从矛盾走向化解。

黄玉雪于1945年发表的《华女阿五》(*Fifth Chinese Daughter*)是一本由华裔创作的广为阅读的自传。此书主要描述作者本人摆脱父亲及家庭的控制和中国传统文化的束缚,追求女性独立,在美国社会中以个人的努力而出人头地的奋斗历程。书中很大部分用于叙述父女之间的冲突。父亲不让她上大学,因为他认为女孩无须接受太多的教育。在有关个人前程的问题,黄玉雪表现出其坚强的一面。